

市住建局

学习贯彻《漯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

本报讯(记者 姚 肖)9月23日,记者从市住建局召开的《漯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宣传贯彻暨散尘污染专项治理工作会上获悉,经过立法调研、起草征求意见、调研修改、政府审议四个阶段,以“治疏结合”为原则的《漯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于10月1日起实施。

据悉,该《条例》是我市乃至全省首部专门治理建筑施工扬尘污染的单项地方性法规,内容繁细,从防治责任、防治措施、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方面做出具体规定,是新时期促进扬尘治理规范化、法制化发展的重要纲领和行动指南,是市委、市政府从环境治理和大气污染治理方面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具体举措,将有力地推动我市扬尘污染治理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为学深悟透《条例》的内容,该局要求各相关单位开展自上而下带头学、层层传达动员学、邀请专家授课学、集中研讨座谈学等学习形式,组织认真系统学习。同时,为提高《条例》的知晓率,该局将充分利用报刊、电视、网络等媒体以及微信、微博等自媒体宣传贯彻《条例》,积极开展专题讲座、答记者问、扬尘防治类访谈,街头宣传和送法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工地,社会性有奖知识竞答等活动,切实拓宽公众参与扬尘污染治理工作的渠道,提高全民环保意识和防治污染的自觉性,形成全社会学《条例》、用《条例》,共同参与扬尘污染防治的良好氛围。

同时,为落实好《条例》要求,该局下一步将坚持“条块结合、分级负责、部门协作、合力攻坚”的扬尘治理方针,多策并举、强力推进,做好三个“提升”、三个“突出”、三个“强化”,力争全面打赢全市扬尘污染治理攻坚战。三个“提升”,即提升政治站位,提升管理标准,提升监管水平。各级各部门要在环境保护上树立大局观、长远观、整体观,正确处理化解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矛盾,结合《条例》,将现有的《漯河市扬尘治理网格化管理考核办法》进一步细化,规范标准,并进一步健全管理机制,全面对项目工地进行精细化管理,确保扬尘污染治理工作无遗漏、无死角、早预防、早发现、早治理。

三个“突出”,即突出重点部位、突出差异化管理、突出考评考核。坚持问题导向,找准重点部位散尘污染源头,对照相应的扬尘防治标准,跟踪督促责任方整改落实,采取差异化管理,强化行业管理责任,最大程度地降低粉尘,同时进一步加强各县区和各相关单位的考评考核,按照“行业监管、属地负责”的管理模式,落实属地政府主体责任。三个“强化”,即强化履职担当,强化联动执法,强化督查问责。各县区、各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转变工作作风,强化联动执法,全面落实6个100%,并将督查、问责贯穿于扬尘治理的全过程,让扬尘违法者一处违法、处处受限,形成“同呼吸、共责任、齐努力”的良好舆论氛围。

我市第三场单身青年联谊活动本周五举办

本报讯(记者 张丽霞)为帮助未婚青年搭建交友平台,市妇女联合会、市民政局、漯河日报社共同主办了“2019漯河首届关爱单身青年大型公益联谊活动”。活动自4月13日正式启动以来,受到了来自全市各行各业数百名单身青年的青睐,不少嘉宾通过联谊会找到了属于自己的爱情、友情。目前,单身青年联谊活动已举办两场,第三场单身青年联谊活动将于9月27日(本周五)在双汇金尊府举办。

联谊活动聚焦单身青年的婚恋交友需求,旨在搭建沟通交流平台,为其创造更多相识、相知的机会。双汇金尊府作为漯河单身青年交友结缘的高品质联谊基地,被命名为“2019漯河市单身青年联谊之家”。

记者获悉,将于9月27日举办的第三场青年联谊活动安排了抢椅子、击鼓传花、你问我答、123木头人以及抽奖环节。任何嘉宾只要在活动中牵手成功,就能收获一份神秘大礼。

联谊活动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关注“漯河日报微地产”微信公众号,点击下拉菜单“相亲报名”即可),组委会将对报名者的年龄、学历、工作、家庭等信息逐一认真审核把关。想要收获爱情、友情,就赶紧报名参与吧!



9月20日下午,市质检站举办“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庆祝建国70周年”文艺比赛。

本报记者 姚 肖 摄



9月20日,市住建局、市百城办相关负责人深入黄山小区、白庙社区、受降路等9个点位察看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整治情况。

本报记者 姚 肖 摄



有房,有爱,才有家。

为了拥有一个梦寐以求的家,有人无奈地啃老,有人加入“房奴”大军,有人苦苦奋斗数十载,不论多苦、无论多难,只为在这个城市拥有一处真正属于自己的栖身之所。所以,房子,注定承载了太多的故事。

也许你的买房过程很艰辛、很曲折,也许你还没找到心仪的房子,也许现在的你已有足够的能力买房,也许你是一个整日面对购房者的置业顾问……但对于这个话题,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特别的感受。“我和房子的故事”欢迎大家写下自己的真情实感,以纪念曾经艰难、无助、心酸但又值得骄傲的过往。

投稿邮箱: lhrbzm@163.com



尊敬的购房人:

为了更好地维护您的合法权益,避免商品房买卖纠纷,请您在购房前,仔细阅读以下提示:

一、请您认真阅读和了解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设置的公示栏、公示牌和公示台中载明的项目信息。

二、请确认您有购买意向的商品房所在楼幢是否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请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公示的商品房销控表,您购买的商品房是否处于可售、抵押可售、现房销售状态。购买前要充分了解所购房屋的性质、土地使用起止年限、是否存在抵押或查封等限制情况。

三、请确认销售要件是否齐全。房地产开发项目在销售前须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购买预售房源时,应注意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中标明的预售房源信息,不要购买不在预售范围内或已被限制销售的房源。

四、请您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发布的房地产广告(含简介页、宣传单页等),广告的内容和销售人员对您购房的承诺,可要求在《商品房买卖合同》附件中明确约定。

五、请认真查阅销售现场公示的所有信息,尤其是商品房项目“不利因素”信息;认真阅读开发企业提供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含附件)格式条款。

六、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不得以内部登记、VIP卡等形式,向您收取排号费、诚意金、认筹金、保证金、融资、借款等任何预订性质的费用;消费者一定不要参与开发企业的违规销售行为,以免造成损失。

七、您交房款时一定要核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名称,并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号,按揭贷款购房的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借贷银行将按揭贷款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号。

监督服务电话:
0395-3105309
0395-3515111

附:本期商品房预售许可

1.昌建五悦里2号楼 开发企业:漯河昌建淞投地产有限公司 预售证号:20190798 项目地址:漯河市郾城区岷江路北侧,黄山路东侧	预售证号: 20190800 项目地址: 宝塔山路以西、丹江路以北
4.恒大名都11号楼 开发企业:漯河御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预售证号:20190801 项目地址:滨河路以南,颛山路以西	5.文萃·书香门第1号楼、2号楼 开发企业:漯河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 预售证号:20190802
3.漯河绿地城二区建设项目13号楼、15号楼 开发企业:漯河绿峰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漯河市经济开发区庐山路西侧、规划二路北侧

实时查询商品房预售许可请关注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方网站

购房提示(二)

根据建设部《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河南省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相关规定,市住建局对以下估价机构资质及经纪机构进行了严格审核,准予备案,现公布名单如下:

经纪机构

1.漯河市宏瑞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所在县(区):漯河市源汇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MA447QN627

2.漯河市家家顺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所在县(区):漯河市郾城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0626990998

提醒有关单位和广大市民到市住建局已备案的估价机构、经纪机构开展相关业务,避免自身利益受到侵害。